

证券代码：830984

证券简称：德邦工程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## 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德邦工程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邓家爱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0363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杨晓琴、卜炜、陈淼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王晓岚、周锦标、李路生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林德晃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工作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监事会完成的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苏亚审[2020]1086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

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亚审[2020]1086 号）完成了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亚审[2020]1086 号）完成了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9 年经营情况预计完成了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建议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缓解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周转资金不足和融资难问题，公司就 2019 年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予以确认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86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4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南京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邓家爱、汪和顺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具有“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”的会计师事务所——江苏苏亚金诚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其报酬授权公司总经理与该审计机构协商决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江宁开发区对德邦路 9 号厂区实施搬迁并签订〈协议书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江宁开发区产业布局调整，2019 年 11 月 19 日，公司与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《协议书》，予以补充确认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36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 2019 年财务报表过程中，需要对以前年度有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追加确认对外融资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8年（含）以前会计年度期间，公司因偿还银行贷款等经营需要，向外部拆借临时借款，并支付了高额借款利息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议案之十二《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》），该部分借款由公司董事长邓家爱负责办理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，现公司予以追加确认，同意对其授权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带段落的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亚审[2020]1086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进行情况说明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954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9%；反对股数 7,22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6%；弃权股数 96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东、杨珂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，不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但到场股东对此未表示异议，且签署了相应《确认函》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均与会议通知一致。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除召开时间外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及其配套文件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南京德邦金属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；
- (二) 南京德邦金属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(三) 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关于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